

# 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體育健康休閒學系 師資培育公費生教學演示實施作業要點

112年04月19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 一、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體育健康休閒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提升師資培育公費生之體育領域的教學素養，特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體育健康休閒學系師資培育公費生教學演示實施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根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培育與輔導要點第十條第三款第一項規定辦理。
- 三、申請教學演示的資格：
  - (一)本系公費生須修畢體育領域的專門學分(含當學期修習之課程)。
  - (二)須經過輔導教師同意。
- 四、實施時間  
修業年限之最後一年
- 五、實施方式：
  - (一)教學演示的評審委員組成  
由本系師資生暨公費生甄審與輔導會議委員與一名校外體育領域教學之專家學者所組成。
  - (二)教學項目的選定  
自選三項抽一項教學演示
  - (三)評量的方式  
三分之二以上委員評為通過即為通過，若未通過則依委員建議提出改進措施再申請一場教學演示。
- 六、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未有相關規定者，由師資培育中心協調相關單位處理之。
- 七、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陳請院長核定後實施。